

福建省福安市人民法院公告

西安平立实业有限公司：本院对原告陕西省曲江监狱(陕西省新安中心医院)与被告福建金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西安平立实业有限公司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案已审理终结，判决如下：驳回陕西省曲江监狱(陕西省新安中心医院)的诉讼请求。因无法送达文书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4)闽0981民初3258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，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福安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0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6日)

